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临 2020-010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说明会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10:00-11:00
- 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址为：
<http://sns.sseinfo.com>
- 说明会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 e 访谈”栏目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发布了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5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51,3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756,5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3.73%。（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民丰特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临 2020-009）。

公司 2019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占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3.73%，低于 30%，主要原因是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较低且货币资金状况并不充裕（2019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不足 1 亿元），目前公司处于发展关键时期并有较大资金需求阶段（正常年度经营资金需求约为 14 亿左右），为避免营运资金周转困难的风险并使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订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方案系根据当期的实际经营情况及 2020 年的经营计划制定；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原材物料的采购、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等方面；同时公司滚存适量的未分配利润能相应减少公司对外借款，从而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和财务成本，实现公司有质量、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利益最大化。预计收益将

不低于公司最近三年的平均盈利水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以网络方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分红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形式召开，届时本公司针对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网络说明会仅限于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有关的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一）上午 10:00-11:00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址为：
<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曹继华先生、独立董事骆斌先生、财务总监张学如先生以及董事会秘书姚名欢先生等。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在规定的时间段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与本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本公司及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2、本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传真、电话、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1、联系人：严水明

2、电话：0573-82812992

3、传真：0573-82812992

4、邮箱：dsh@mfspchina.com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